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拟参与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扩股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

# 资产评估报告书

广东粤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1日

---

## 目 录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书.....	4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和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4
二、评估目的.....	6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6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6
五、评估基准日.....	7
六、评估依据.....	6
七、评估方法.....	9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1
九、评估假设.....	12
十、评估结论.....	14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6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7
十三、评估报告日.....	19
资产评估报告书附件.....	19

---

##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贵单位委托，我们对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增资扩股涉及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作如下声明：

1.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3.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4.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评估报告的要求。

5.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6、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外，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7、评估报告使用者应正确理解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注册资产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委托方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不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所造成的后果不承担责任。

##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粤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接受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成本法、收益法等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进行增资扩股而涉及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在2015年10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发表评估结论专业意见如下：

于评估基准日，在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采用收益法确定的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评估范围内全部股东权益帐面价值 5,229.00 万元，评估价值 100,054.53 万元。

评估结论说明：本次评估工作测算的评估结果对应的资产评估范围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对象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本次评估按照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拥有的股权进行计算。

本评估报告结论的使用有效期原则上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如果资产状况、市场状况与评估基准日相关状况相比发生重大变化，委托方应当委托评估机构执行评估更新业务或重新评估。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评估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以及报送有关资产评估主管机关审查使用。委托方应按本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使用，任何不正确或不恰当地使用本评估报告所造成的不便或损失，将由评估报告使用者自行承担责任。下列行为，但不仅限于此，均被认为是没有正确地使用本评估报告：

- 1.将本评估报告用于其他目的增资扩股；
- 2.除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外，未经中同华书面同意将本评估报告或其中部分内容公开发布、用于任何报价或其他文件中。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并特别关注本报告特别事项说明部分。

---

##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书

粤和资评字(2015)第087号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粤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接受你方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公认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等评估方法,对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进行增资扩股而涉及的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执行评估业务,对其在2015年10月31日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和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项目的委托方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本评估报告使用者为委托方、被评估单位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 (一)、委托方企业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中段奥迪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蔡东青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贰亿陆仟叁佰捌拾捌万零叁佰贰拾肆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二)、被评估企业公司简介

##### (1) 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3号玉泉大厦四层常青藤青年创业工作室193号

法定代表人：俞志晨

注册资本：叁拾万零柒仟伍佰肆拾元整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专用设备、通用设备。电子元器件、机械电器设备。

被评估单位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为相关资产评估监督管理机构。

## (2) 主要资产情况

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

## 二、评估目的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转让其持有的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本资产评估报告是为该增资扩股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持有的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根据委托方委托，本次评估对象涉及评估范围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资产与负债。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资产与负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备注
流动资产	1	5,340.44	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非流动资产	2	0.06	主要包括：固定资产。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长期应收款	5	--	

长期股权投资	6	-	
投资性房地产	7	-	
固定资产	8	0.06	主要为工具器具家具。
在建工程	9	-	
无形资产	10	-	
长期待摊费用	1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	
资产总计	13	5,340.50	
流动负债	14	111.50	主要包括：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其他应付款等。
非流动负债	15	-	
负债总计	16	111.50	
净资产	17	5,229.00	

上述资产负债评估范围与委托评估时确定的评估范围一致；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采用持续经营前提下的市场价值作为选定的价值类型，具体定义如下：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持续经营在本报告中是指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会按其现状持续下去，并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发生重大改变。

本次评估是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增资扩股提供价值参考，一般为公开、公平市场条件下的价值，因此采用持续经营前提下的市场价值作为选定的价值类型。

#### 五、评估基准日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之约定，本次评估的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10月31日。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采用的价格及其他参数均为评估基准日的标准。

#### 六、评估依据

##### （一）增资扩股依据

##### 1. 董事会决议；



2. 委托方与本评估机构签订的《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二) 法律法规、资产评估规范及标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3.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年国务院令第91号)；
4.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令第14号)；
5.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6.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 财企[2004]20号)；
7.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8.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8]218号)；
9. 《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会协[2003]18号)；
10. 《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4]134号)；
11.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14. 《资产评估准则—不动产》(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15. 《房地产估价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50291-1999)；
16. 《城镇土地估价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8508-2001)；
17. 《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

20. 《关于调整汽车报废标准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国经贸资源[2000]1202 号）；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 （三）权属依据

1. 设备购置合同、发票等；

2.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权属证明文件。

### （四）取价依据

1. 《2010~2011 版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中国经济科学出版社）；

2. 2011 年机电产品全球报价系统 (<http://price.86mdo.com>)；

3. 《2011 年机电产品报价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3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5. 中国人民银行现行贷款利率；

6.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数据；

7. 《企业效绩评价标准值》（国家国资委统计评价局，经济科学出版社）；

8. 国家统计局公布的统计数据；

9. 委估资产的购置合同、协议；

10. 搜集的相关价格信息；

11. 评估师现场察看和市场调查取得的与估价相关的资料。

### （五）其他依据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各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2.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 2015 年 10 月份、会计报表、会计凭证、财务经营方面及基准日审计报告的资料、银行对账单及余额调节表，以及有关协议、合同书、发票等财务资料；

3.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 七、评估方法

(一) 企业价值评估基本方法一般有市场法、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

### 1、市场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其使用的基本前提有：

存在一个活跃的公开市场；

公开市场上存在可比的资产及其交易活动。

### 2、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应用收益法必须具备的基本前提有：

被评估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

资产所有者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并可用货币衡量；

被评估资产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

### 3、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采用成本法的前提条件有：

被评估资产处于持续使用状态或设定处于持续使用状态；

可以调查取得购建被评估资产的现行途径及相应社会平均成本资料。

(二) 评估方法的选取

由于目前企业产权交易市场的信息披露尚不完善，查找类似公司产权交易完整的市场数据并进行分析比较的难度较大，故难以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由于待估企业未来预期收益在一定条件下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满足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基本前提。

本次评估是在假设待估企业持续经营前提进行，企业的各项资产、负债资料齐备，满足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要求，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因此，根据本项目评估目的及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 （三）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评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具体评估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待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即对评估基准日企业拥有的各项资产采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分别评估其市场价值并加总，然后扣除评估基准日企业实际承担的各项负债的市场价值之和，从而得出待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各类资产及负债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 （1）货币性资产与债权性资产

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银行存款等，债权性资产包括应收帐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合法持有或享有追索权的货币金额、债权金额为基础，扣除可能存在的回收成本及风险损失后的数额为其评估价值。

#### （2）设备

设备采用成本法评估。先行估算设备的评估基准日之重置成本，其组成包括具有替代性的同等或类似设备的购置价或建造成本、税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分摊的固定资产投资必要的前期费用与管理费用，以及占用资金的利息和合理利润等。然后根据设备的运行维护现状及预计其未来使用情况，相应扣减其实体性贬值及可能存在的功能性贬值、经济性贬值等各项贬

值，以此确定待估设备的评估价值。

### (3) 负债

负债的评估根据评估基准日企业实际需承担的债务项目、该等债务项目于评估基准日企业应承担的金额来确定。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本次评估程序主要分四个阶段进行。

### (一) 评估准备阶段

与委托方洽谈，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对自身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接受委托，签订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确定项目负责人，组成评估项目组，编制评估计划；辅导被评估单位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准备评估所需资料。

### (二) 现场调查及收集评估资料阶段

根据此次评估业务的具体情况，按照评估程序准则和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评估人员通过询问、函证、核对、监盘、勘查、检查、抽查等方式进行实地调查，从各种可能的途径获取评估资料，核实评估范围，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

### (三) 评定估算阶段

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评估结果。

### (四) 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阶段

根据各评估小组对各类资产的初步评估结果，编制相关评估说明，在核实确认相关评估说明具体资产项目评估结果准确无误，评估工作没有发生重复和遗漏情况的基础上，依据各资产评估说明进行资产评估汇总分析，确定最终评估结论，撰写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相关法律、

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评估报告及评估程序执行情况进行必要的内部审核；与委托方或者委托方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按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的要求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 九、评估假设

### （一）一般性假设

1、对于本次评估报告中被估资产的法律描述或法律事项（包括其权属或负担性限制），本公司按准则要求进行一般性的调查。除在工作报告中已有揭示以外，假定评估过程中所评资产的权属为良好的和在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同时也不涉及任何空置权，地役权，没有受侵犯或其他负担性限制的。

2、对于本次评估报告中全部或部分价值评估结论所据而由委托方及其他各方提供的信息资料，本公司假定其为可信的而没有进行验证。，本公司对这些信息资料的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

3、本次评估报告是根据所设定的目的而出具，它不得应用于其他用途。本次评估报告全部或其中部分内容在没有取得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传播给任何第三方。

4、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二）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状态假设

1、假设在评估目的增资扩股实现后，评估对象所涉及的资产将按其评估基准日的用途与使用方式在原址持续使用。

2、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设开发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3、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均无附带影响其价值的权利瑕疵、负债和限制，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之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税费、各种应付款项均已付清。

4、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房地产、设备等有形资产无影响其持续使用的重大技术故障，该等

资产中不存在对其价值有不利影响的有害物质，该等资产所在地无危险物及其他有害环境条件对该等资产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 （三）预测假设

1、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在评估目的增资扩股实现后，仍将按照原有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其收益可以预测。

2、针对评估基准日的实际情况，假设评估对象持续经营。

3、假设国家的产业政策、金融政策、税收政策等宏观环境相对稳定。

4、假设企业在持续经营期内的任一时点其资产的表现形式是不同的。

5、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将维持评估基准日的投资总额、财务杠杆等基本保持不变。

6、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按评估基准日现有的管理水平继续经营，不考虑该企业将来的所有者管理水平优劣对企业未来收益的影响。

7、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同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 （四）评估限制条件

1、本评估报告中所依据的由委托方提供的法律文件、技术资料、经营资料等评估相关资料，其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我们亦不承担与评估对象涉及资产产权有关的任何法律事宜。

2、我们未对评估对象涉及房地产界址进行测量，该等房地产的所有面积及形状等资料数据均由委托方提供，其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

3、我们对评估对象涉及有形资产只对其可见实体外表进行视察，未对该等资产的技术数据、技术状态、结构、附属物等进行专项技术检测。

4、本评估报告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遇有不可抗力等不可预见因素对资产价值的影响。

## 十、评估结论

### (一) 评估结论

经过实施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本报告所述之评估目的、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下，待估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市场价值评估结果如下：

####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于评估基准日，在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采用成本法确定的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评估范围内全部股东权益帐面价值 5,229.00 万元，评估价值 5,229.00 万元，无增减值。

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汇总表：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表1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C-B)/B*100%
1 流动资产	5,340.44	5,340.44	5,340.44		
2 非流动资产	0.06	0.06	0.06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长期应收款					
6 长期股权投资					
7 投资性房地产					
8 固定资产	0.06	0.06	0.06		
9 在建工程					
10 无形资产					
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 油气资产					
14 无形资产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5,340.50	5,340.50	5,340.50		
21 流动负债	111.50	111.50	111.50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总计	111.50	111.50	111.50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229.00	5,229.00	5,229.00		

#### 2、收益法评估结果



## 企业价值测算表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占有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预测期					
	2015年11-12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业务收入预测	538,410.25	11,280,538.38	54,618,437.81	238,450,890.45	487,541,884.70	614,642,736.41
减：营业成本	172,291.28	4,512,215.35	21,847,375.13	95,380,356.18	195,016,753.88	245,857,094.56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75.35	345,184.47	1,671,324.20	7,296,597.25	14,918,781.67	18,808,067.73
减：销售费用	204,595.90	3,722,577.66	10,923,687.56	25,037,343.50	28,277,429.31	31,346,779.56
减：管理费用	107,682.05	1,692,080.76	6,554,212.54	13,830,151.65	18,526,591.62	19,668,567.57
减：财务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37,365.67	1,008,480.13	13,621,838.39	96,906,441.88	230,802,328.22	298,962,226.9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总额	37,365.67	1,008,480.13	13,621,838.39	96,906,441.88	230,802,328.22	298,962,226.99
所得税	0.00	0.00	2,546,588.87	24,226,610.47	57,700,582.05	74,740,556.75
四、净利润	37,365.67	1,008,480.13	11,075,249.52	72,679,831.41	173,101,746.16	224,221,670.24
加：折旧和摊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运资金追加投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预期收益现金流	37,365.67	1,008,480.13	11,075,249.52	72,679,831.41	173,101,746.16	224,221,670.24
折现率 15%	0.975461	0.861509	0.742197	0.639409	0.550856	0.474568
六、预期收益现金流现值	36,448.76	868,814.31	8,220,017.73	46,472,149.79	95,354,220.07	106,408,340.49
收益现金流现值合计 (PV1)	257,359,991.15					
PV2	743,185,319.96					
加：非经营性资产	0.00					
股东权益评估价值	1,000,545,311.11					

## 3、评估结果分析和应用

本次全部股东权益收益法评估结果为100,054.53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5,229.00万元。由于采用两种评估方法得出的结果经分析比较，相差较大，鉴于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

司属于轻资产类型的企业，资产基础法评估难以反映出股权的市场价值；就本项目而言，收益法评估的结论是对该企业综合要素所形成的企业盈利能力所体现市场价值的反映。经过多年的经营，该企业积累了一定优质的客户资源，营业收入处于增长阶段，因此收益法反映了企业多年积累的渠道关系和客户群及管理团队、专业创作团队等企业的核心价值即无形资产价值。本次评估目的是增资扩股，根据评估目的，本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评估结论是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基准日股东权益市场价值为人民币壹拾亿零伍拾肆万伍仟叁佰元（RMB100,054.53万元）。

## （二）评估结论有关说明

1、本评估结论未考虑评估对象及涉及资产交易时可能需支付的各种交易税费及手续费等开支。

2、使用本评估结论需特别注意本报告之“评估假设”、“特别事项说明”、“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本次评估工作测算的评估结果对应的资产评估范围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对象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本次评估按照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股权进行计算，未考虑少数股权对股权价值的影响。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本评估报告存在如下特别事项，提请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

1.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是反映委托评估对象在持续经营、外部宏观经济环境不发生变化等假设前提下，于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下的价值。

2. 本评估报告是在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提供基础文件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的责任；注册资

产评估师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

3. 本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4. 本评估结论未考虑评估值增减可能产生的纳税义务变化。

5. 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对所提供的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等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注册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是对该资料及其来源进行必要的查验和披露，不代表对本次委估资产的权属提供任何保证，对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进行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范围，我们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本报告中披露的有关产权瑕疵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本评估报告有如下使用限制：

1. 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且只能用于本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评估报告使用者应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的要求正确、恰当地使用本评估报告，任何不正确或不恰当地使用报告所造成的不便或损失，将由报告使用者自行承担。

2. 未征得我公司书面同意，本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3. 本评估报告所载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原则上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如果资产状况、市场状况与评估基准日相关状况相比发生重大变化，委托方应当委托评估机构执行评估更新业务或重新评估。

## 十三、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正式提出日期为2015年10月31日。

(此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广东粤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

# 资产评估报告书附件

1. 委托方承诺函原件
2.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承诺函原件
3. 评估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4. 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 注册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我们对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增资扩股涉及的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以2015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1.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2.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3.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4.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5.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6. 评估结论合理。
7.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广东粤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 资产评估委托方承诺函

广东粤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为了解申办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特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全部资产进行专项资产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

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已获批准；
- 2、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 所提供的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5、 不干预评估工作。
- 6、 被评估的资产的占有方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者签名：

公司盖章：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表1

共1页第1页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C-B)/B×100%
1 流动资产	5,340.44	5,340.44	5,340.44		
2 非流动资产	0.06	0.06	0.06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长期应收款					
6 长期股权投资					
7 投资性房地产					
8 固定资产	0.06	0.06	0.06		
9 在建工程					
10 工程物资					
11 固定资产清理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 油气资产					
14 无形资产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5,340.50	5,340.50	5,340.50		
21 流动负债	111.50	111.50	111.50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总计	111.50	111.50	111.50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229.00	5,229.00	5,229.00		

评估机构：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法定代表人：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53,404,387.64	53,404,387.64	53,404,387.64		
2	货币资金	52,775,397.58	52,775,397.58	52,775,397.58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应收票据					
5	应收账款	634.00	634.00	634.00		
6	预付账款	240,644.44	240,644.44	240,644.44		
7	应收利息					
8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收款	387,711.62	387,711.62	387,711.62		
10	存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633.08	633.08	633.08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投资性房地产					
19	固定资产	633.08	633.08	633.08		
20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无形资产					
26	开发支出					
27	商誉					
28	长期待摊费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三、资产总计	53,405,020.72	53,405,020.72	53,405,020.72		
32	四、流动负债合计	1,115,017.45	1,115,017.45	1,115,017.45		
33	短期借款					
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	应付票据					
36	应付账款					
37	预收账款					
38	应付职工薪酬	913,511.69	913,511.69	913,511.69		
39	应交税费	121,945.41	121,945.41	121,945.41		
40	应付利息					
41	应付股利					
42	其他应付款	79,560.35	79,560.35	79,560.35		
43	预提费用					
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其他流动负债					
46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47	长期借款					
48	应付债券					
49	长期应付款					
50	专项应付款					
51	预计负债					
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	六、负债合计	1,115,017.45	1,115,017.45	1,115,017.45		
55	七、净资产	52,290,003.27	52,290,003.27	52,290,003.27		

#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 3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3-1	货币资金	52,775,397.58	52,775,397.58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	应收票据				
3-4	应收账款	634.00	634.00		
3-5	预付账款	240,644.44	240,644.44		
3-6	应收利息				
3-7	应收股利				
3-8	其他应收款	387,711.62	387,711.62		
3-9	存货				
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1	其他流动资产				
<b>3</b>	<b>流动资产合计</b>	<b>53,404,387.64</b>	<b>53,404,387.64</b>		

# 货币资金评估汇总表

表 3-1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3-1-1	货币资金—现金	52,305.18	52,305.18			
3-1-2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52,723,092.40	52,723,092.40			
3-1-3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3-1	货币资金合计	52,775,397.58	52,775,397.58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货币资金—现金评估明细表

表3-1-1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存放部门(单位)	币种	外币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 汇率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备注
	合 计				52,305.18	52,305.18	52,305.18			
1	财务部	人民币			52,305.18	52,305.18	52,305.18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表3-5

## 预付账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单位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账龄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备注
序号	合计								
1	预付款	预付款	1年以内	240,644.44	240,644.44	240,644.44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4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4-3	长期应收款				
4-4	长期股权投资				
4-5	投资性房地产				
4-6	固定资产	633.08	633.08		
4-7	在建工程				
4-8	工程物资				
4-9	固定资产清理				
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4-11	油气资产				
4-12	无形资产				
4-13	开发支出				
4-14	商誉				
4-15	长期待摊费用				
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3.08	633.08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4-6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4-6-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4-6-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								
	设备类合计	52,319.00	633.08	52,319.00	633.08				
4-6-3	固定资产-工具器具家具	52,319.00	633.08	52,319.00	633.08				
4-6-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4-6-5	固定资产-车辆								
4-6-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4-6-7	固定资产-土地								
4-6	固定资产合计	52,319.00	633.08	52,319.00	633.08				
4-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	固定资产合计	52,319.00	633.08	52,319.00	633.08				

固定资产—工具器具家具评估明细表

表4-6-3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合计	52,319.00	633.08	52,319.00	633.08	52,319.00		633.08	
1	工具器具家具	52,319.00	633.08	52,319.00	633.08	52,319.00	1%	633.08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流动负债评估汇总表

表5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5-1	短期借款				
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5-3	应付票据				
5-4	应付账款				
5-5	预收账款				
5-6	应付职工薪酬	913,511.69	913,511.69		
5-7	应交税费	121,945.41	121,945.41		
5-8	应付利息				
5-9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5-10	其他应付款	79,560.35	79,560.35		
5-11	预提费用				
5-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3	其他流动负债				
5	流动负债合计	1,115,017.45	1,115,017.45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拟参与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扩股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

股东权益价值评估说明

粤和资评字(2015)第087号



# 本 册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3
第二部分 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4
一、 委托方与被评估方情况说明.....	4
二、 委托方关于增资扩股的说明.....	5
三、 委托方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5
四、 委托方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5
五、 被评估方关于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说明.....	6
六、 被评估方关于资产及负债清查情况的说明.....	6
七、 被评估方未来预期收益状况预测.....	7
八、 被评估方提供资料清单.....	7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清查核实说明.....	9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9
二、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10
第四部分 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0
§ 1、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	11
§ 2、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11
第五部分 评估结论及分析.....	30

##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册评估说明，供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相关监管机构和部门使用。除法律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公开媒体。

## 第二部分 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一、委托方与被评估方情况说明

#### (一) 委托方概况

本项目委托方为：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中段奥迪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蔡东青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贰亿陆仟叁佰捌拾捌万零叁佰贰拾肆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二) 被评估方概况

##### 1. 被评估方名称及简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企业类型、经营范围

本项目被评估对象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

住 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3 号玉泉大厦四层常青藤青年创业工作室 193 号

法定代表人：俞志晨

注册资本：叁拾万零柒仟伍佰肆拾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专用设备、通用设备。电子元器件、机械电器设备。

2. 以往进行资产评估、建（调）账情况：未有评估调账情况。

3. 以往不良资产处置情况：无。

4. 企业运营是否存在国家政策、法规的限制或者优惠

无存在国家政策、法规的限制。

## 二、委托方关于增资扩股的说明

本资产评估报告是为该公司增资扩股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 三、委托方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 （一）评估对象

本次评估对象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持有的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东权益。

### （二）评估范围

根据委托方委托，本次评估对象涉及评估范围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资产与负债。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资产与负债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备注
流动资产	1	5,340.44	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非流动资产	2	0.06	主要包括：固定资产。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长期应收款	5	-	
长期股权投资	6	-	
投资性房地产	7	-	
固定资产	8	0.06	主要为工具器具家具。
在建工程	9	-	
无形资产	10	-	
长期待摊费用	1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	
资产总计	13	5,340.50	
流动负债	14	111.50	主要包括：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其他应付款等。
非流动负债	15	-	

负债总计	16	111.50	
净资产	17	5,229.00	

#### 四、委托方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根据委托方要求，本项目评估基准日由委托方确定为 2015 年 10 月 31 日。

#### 五、被评估方关于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说明

- (一) 曾经进行过清产核资或者资产评估的情况，调账情况：无进行评估调账。
- (二) 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无。
- (三) 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无。
- (四) 账面未记录的资产、负债的类型及其估计金额：无。
- (五) 可能对评估工作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无。

#### 六、被评估方关于资产及负债清查情况的说明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为配合资产评估工作，对纳入以上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组织开展了清查工作，清查情况如下：

##### 清查范围

本次清查范围包括前文所述的纳入本次评估范围资产及负债，其中实物资产为工具器具家具。工具器具家具主要分布在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同时评估人员还对各项资产的产权状况进行了清查。

##### 清查工作的组织实施

清查工作由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人员牵头，组织有关人员共同进行，通过将财务帐册与各部门的台帐一一核对，收集整理资产产权文件，对实物资产进行了清查盘点。

清查中，对待处理、待报废设备由设备部门进行专项鉴定。

### 清查中发现的问题

1. 对外债权的呆坏帐情况：无。
2. 投资损失情况：无。
3. 固定资产盘盈、盘亏、闲置、毁损、报废情况：无；
4. 无需偿付的负债情况：无。

### 七、被评估方未来预期收益状况预测

根据企业的历史状况及未来的发展规划，预测了企业未来五年又一期整体收益水平，具体如下表：

## 企业价值测算表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占有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预测期					
	2015年11-12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业务收入预测	538,410.25	11,280,538.38	54,618,437.81	238,450,890.45	487,541,884.70	614,642,736.4
减：营业成本	172,291.28	4,512,215.35	21,847,375.13	95,380,356.18	195,016,753.88	245,857,094.5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75.35	345,184.47	1,671,324.20	7,296,597.25	14,918,781.67	18,808,067.73
减：销售费用	204,595.90	3,722,577.66	10,923,687.56	25,037,343.50	28,277,429.31	31,346,779.56
减：管理费用	107,682.05	1,692,080.76	6,554,212.54	13,830,151.65	18,526,591.62	19,668,567.57
减：财务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37,365.67	1,008,480.13	13,621,838.39	96,906,441.88	230,802,328.22	298,962,226.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总额	37,365.67	1,008,480.13	13,621,838.39	96,906,441.88	230,802,328.22	298,962,226.9
所得税	0.00	0.00	2,546,588.87	24,226,610.47	57,700,582.05	74,740,556.75
四、净利润	37,365.67	1,008,480.13	11,075,249.52	72,679,831.41	173,101,746.16	224,221,670.2

## 八、被评估方提供资料清单

1. 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2. 财务报表；
3. 重大合同、协议等；
4. 其他财务资料。

(被评估方)：

负责人：

2015年12月26日

##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清查核实说明

###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根据委托方委托，本次委托评估对象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之评估基准日股东权益。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所列示涉及的资产与负债范围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备注
流动资产	1	5,340.44	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非流动资产	2	0.06	主要包括：固定资产。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长期应收款	5	-	
长期股权投资	6	-	
投资性房地产	7	-	
固定资产	8	0.06	主要为工具器具家具。
在建工程	9	-	
无形资产	10	-	
长期待摊费用	1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	
资产总计	13	5,340.50	

流动负债	14	111.50	主要包括：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其他应付款等。
非流动负债	15	-	
负债总计	16	111.50	
净资产	17	5,229.00	

以上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与委托评估时确定的评估对象涉及的评估范围一致。

## （二）实物资产分布情况及特点

办公设备主要包括：主要为办公家具等评估基准日能够正常生产使用。

根据评估人员现场勘查和对实物的清查核实，委估资产的实际数量与企业填报的基本相符，均能正常使用。设备主要存放于企业办公区域。

##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2015年12月15日至2015年12月24日，评估人员指导企业进行资产清理自查和准备相关评估资料，由企业财务和资产管理人员对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按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的内容进行全面清查核实和准确填报，同时按评估资料清单要求准备相关的产权证明、历史成本支出明细、资产质量状况、其他财务和经济技术指标等相关评估资料。

评估人员现场清查核实资产与验证相关评估资料，对企业提供的资产负债表和填报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核对，按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对各项资产负债进行现场清查核实，并收集各种财会、产权和文件资料。评估人员在企业相关人员的陪同下，对固定资产进行现场勘察、对存货进行现场查勘，核对账内资产与现实实物是否相一致及对每项资产质量作出判断。

###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不存在影响核实事项。

### （三）核实结论

#### 1、资产核实结论



经过清查核实，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资产及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备注
流动资产	1	5,340.44	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非流动资产	2	0.06	主要包括：固定资产。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长期应收款	5	-	
长期股权投资	6	-	
投资性房地产	7	-	
固定资产	8	0.06	主要为工具器具家具。
在建工程	9	-	
无形资产	10	-	
长期待摊费用	1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	
资产总计	13	5,340.50	
流动负债	14	111.50	主要包括：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其他应付款等。
非流动负债	15	-	
负债总计	16	111.50	
净资产	17	5,229.00	

## 2、资产核实结果是否与账面记录存在差异及其程度

资产核实结果与委托方提供的账面记录一致。

## 第四部分 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企业评估中的评估方法，一般包括收益法、市场比较法和成本加和法。评估方法的选定，要综合考虑评估目的、评估对象特点等因素。我们对几种评估方法的适用性进行分析，以选取合适的评估方法。

由于目前企业产权交易市场尚不完善，缺乏企业产权交易市场数据，故难以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由于待估企业未来预期收益在一定条件下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满足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基本前提。

本次评估是在假设待估企业持续经营前提进行，企业的各项资产、负债资料齐备，满足采用成本法评估的要求，可以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因此，根据本项目评估目的及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评估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于评估基准日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

## § 1、成本法（资产基础法）

### （一）流动资产评估说明

#### 1、货币资金

货币现金账面值为52,305.18元，银行存款账面值为52,723,092.40元，其他货币资金账面值为0.00元。评估人员将现金评估明细表与现金日记账进行核对，并进行现金盘点，倒推至评估基准日时的库存数；银行存款评估明细表与日记账和银行存款对账单、余额调节表进行核对。经清查核实，账实相符。

货币资金币种均为人民币，因此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经评估确认，货币现金账面值为52,305.18元，银行存款账面值为52,723,092.40元，其他货币资金账面值为0.00元。

####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值为634.00元，评估时，逐一具体分析各往来款项的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对各款项收回的可能性作出判断，预计风险损失，从而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应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符合有关管理制度规定应予核销的或有确凿根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按零值计算；“坏账准备”则评估为零。

经分析评估确认，各项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很大，应收账款评估值为634.00元。

#### 3、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为240,644.44元，经分析评估确认，预付账款评估值为240,644.44元。

#### 4、其他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账款面值为387,711.62元，经分析评估确认，其他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387,711.62 元。

## （二）非流动资产评估说明

### 1、固定资产

#### （1）设备类资产

##### A、设备清查核实

设备主要包括：

办公设备主要包括：主要为工具器具家具等评估基准日能够正常生产使用。

设备存放于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保养良好，正常使用。

##### B、主要评估工作

清查中，评估人员在企业有关人员配合下，根据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对评估范围内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及计提折旧进行了逐一清查核实和了解。

在清查核实设备过程中，首先请企业负责人介绍基本情况，然后审查各类设备清查评估明细表，通过查阅并获取重点设备购置发票等，进行产权关注，核实设备产权归属。根据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设备类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将明细表所列项目，与账、表及实物进行核对，并现场勘察设备的实际技术状况。向管理人员调查了解设备的使用、维护、修理、故障率情况，查看设备所处的状态。

##### C、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设备按持续使用原则，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以全新设备现行市价、取费为依据确定机器设备的重置价值，并通过实际勘察确定成新率计算评估值。成本法的计算公式为：

被估资产评估值 = 重置价值 × 成新率

#### a 重置价值的确定

对于可取得设备现行购置价或建造成本的设备，其重置成本主要包括设备自身市场购

置价或建造成本。

对于部分无法取得设备现行购置价或建造成本的设备，在审核设备账面原值真实可靠的基础上，根据国内机电产品市场同类设备价格变化指数，进行调整，计算出重置价值。

对于少数新近购进的设备，依据有关会计凭证核实其原购置价格，确定其重置价值。

#### b 成新率的确定

被估设备的成新率，以年限法为主，结合现场对设备的勘察，全面了解设备的原始制造质量，技术性能，使用维护情况，以及现时同类设备的性能更新，技术进步等影响因素，综合考虑设备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可能存在的经济性贬值确定其成新率。

成新率 = 尚可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尚可使用年限) × 100%

### D、评估过程

#### a 现场勘查

①根据企业提供的设备评估明细表对委估设备实地进行勘察与核对，对企业提供的财产资料、有关凭证进行整理与补充搜集。

②在现场中，对评估范围内设备逐项、逐台进行评估详细察看。核对数量、型号规格，对设备的现状、日常维护保养情况作出详细的记录和鉴定，核实重要的产权证明文件，并多方面了解可能影响资产评估的重大事项。

#### b 评估计算

①在完成现场勘察、核实工作后，将收集到的有关数据资料进行筛选、分类、整理和分析。

②根据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状况，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对委估设备进行评估计算。

③对各项评估结果进行验证、分析和综合平衡。

④填写设备评估明细表和编写设备评估说明。

### （三）流动负债评估说明

#### 1、应付工资

应付工资账面金额为913,511.69元，经评估确认，应付工资评估值为913,511.69元。

#### 2、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金额为121,945.41元，为计提的税费。

经评估确认，应交税费评估值为121,945.41元。

#### 3、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金额为79,560.35元，经评估确认，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79,560.35元。

## § 2、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 （一）评估对象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评估范围涉及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

### （二）收益法应用前提及选择理由和依据

#### 1. 收益法定义和原理

企业价值是企业特定时期、地点和条件约束下所具有的持续获利能力。企业价值评估以企业的获利能力为核心，综合考虑影响企业获利能力的各种因素以及企业面临的各种风险的评估。

采用收益法评估待估企业权益价值，即通过估测待估企业权益未来预期收益，将其通过适当的折现率折算为现值并加和，以此来确定待估企业权益市场价值。

#### 2. 收益法的应用前提

采用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是指通过估测企业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来判断企业价值的评

估方法。其应用必须具备三个前提：

企业的未来预期收益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

企业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也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

企业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

### 3. 收益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本次评估是在假设待估企业持续经营前提进行，待估企业经营稳定，满足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基本前提，故可以采用收益法评估。

### 4. 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基本步骤

1) 研究分析企业历史经营业绩；

2) 根据企业的业务经营情况对企业资产负债状况进行分析，将企业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区分为以下几类，确定收益法的评估范围：

(a) 经营业务资产负债；

(b) 与经营业务无关的对外投资等资产负债；

(c) 其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收益法评估不包含第(c)类资产负债；

收益法评估可视第(b)类资产负债的重要程度与资料的可获取程度而决定是否纳入收益法的评估范围；

对于不纳入收益法评估范围的第(b)类、第(c)类资产负债一般另行评估其价值。

3) 对影响企业经营与收益分配的宏观因素、行业因素、企业个别因素等进行分析；

4) 对纳入收益法评估的资产负债的预期收益进行界定，确定采用净利润、净现金流、息税前利润或其他收益形式作为预期收益并对其进行预测；

5) 估计企业经营终止时的清算价值；

6) 选择与预测收益匹配的折现率；

- 7) 将收益法各项参数代入计算模型，计算得出收益法评估值；
- 8) 将收益法评估值与未纳入收益法评估范围的第(b)类、第(c)类资产负债的评估值汇总得出企业价值总评估值。

### (三) 主要评估假设与评估依据

#### 1. 主要评估假设

9)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10)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11) 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12)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13) 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14)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现时方向保持一致。

15)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16)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 主要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性文件

17)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财企[2004]20号）；

18) 《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2004]134号）；

19) 《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意见（试行）》（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办发[1996]23号）。

#### 3. 主要资料及数据来源

20) 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之历次验资报告、审计报告、评估报告；

- 21) 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之评估基准日财务资料及其他企业经营资料;
- 22) 《企业效绩评价标准值》(国家国资委, 经济科学出版社);
- 23) 国家统计局公布的统计数据;
- 24) 相关上市公司公开信息资料;
- 25) CCER 中国证券市场数据库;
- 26) McKinsey & Company, Inc. 以及 Aswath Damodaran 关于市场平均风险溢价的研究资料;
- 27)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存、贷款利率;
- 28) 中国债券信息网 (www.chinabond.com.cn) 公布的债券交易资料。
- 29) 季节或周期性对企业运营的影响;
- 30) 企业运营常规流程;

#### (四) 企业经营分析

##### 1. 企业经营管理现状

企业主要产品或服务: 利用互联网经营动漫产品。

##### 宏观经济因素分析

在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和国内经济运行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下, 中国经济发展仍总体保持良好态势, 党中央、国务院坚持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 不断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 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继续朝着宏观调控预期方向发展。我国宏观经济政策的转型进展平稳, 宏观经济政策已成功地从危机应对模式转为常规经济政策模式。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下, 在国内经济运行不确定性和不稳定性上升的环境中, 中国经济能取得如此成绩非常不容易, 说明宏观调控是成功的。下一阶段, 中国经济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增长的可能性比较大。



## 2. 企业与委估权益的个别因素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经营效益良好。

### (五) 企业财务分析

#### 1. 企业简要历史经营数据

企业于评估基准日的简要利润表

资产占有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实际发生
	2015 年 01-10 月
一、业务收入	920,179.61
减：营业成本	3,280.00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1,106.06
减：销售费用	194,470.90
减：管理费用	5,267,875.10
减：财务费用	-46,911.19
减：资产减值损失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0.00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二、营业利润	-4,499,641.26
加：营业外收入	18,312.53
减：营业外支出	0.00
三、利润总额	-4,481,328.73
所得税	0.00
四、净利润	-4,481,328.73

#### 2. 企业历史年度财务分析说明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技术开发及服务，企业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 (六) 企业资产负债分析与收益预测对应资产负债范围的确定

#### 1. 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情况

根据评估目的及上述评估对象，本次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和负债。具体为：流动资产、固定资产以及流动负债等。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资产与负债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备注
流动资产	1	5,340.44	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非流动资产	2	0.06	主要包括：固定资产。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长期应收款	5	-	
长期股权投资	6	-	
投资性房地产	7	-	
固定资产	8	0.06	主要为工具器具家具。
在建工程	9	-	
无形资产	10	-	
长期待摊费用	1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	
资产总计	13	5,340.50	
流动负债	14	111.50	主要包括：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其他应付款等。
非流动负债	15	-	
负债总计	16	111.50	
净资产	17	5,229.00	

## 2. 企业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分析

根据对前文对评估基准日企业资产负债的状况分析，结合收益法的应用前提，评估人员对评估基准日企业部分资产负债进行了相应区分。

评估人员分析判定其他资产负债都为有效收益资产，纳入资产收益预测范围。

### (七) 收益法评估模型与收益年限、收益口径的确定

#### 1. 收益法评估模型的选取

采用收益法评估的企业价值(PV)一般可分为三部分：

- 31) 企业达到稳定发展状态前各期预期收益的折现值(PV1)；
- 32) 企业达到稳定发展状态后持续经营各期预期收益的折现值(PV2)；
- 33) 企业终止经营时的清算价值的折现值(PV3)。

其中：

$$PV1 = \sum_{i=1}^n \frac{R_i}{(1+r)^i}; \quad PV2 = \frac{R_n(1+g)}{(r-g)} \left[ \frac{1}{(1+r)^n} - \frac{(1+g)^{m-n}}{(1+r)^m} \right]; \quad PV3 = \frac{R_E}{(1+r)^m}$$

$$PV = PV1 + PV2 + PV3$$

式中各项参数分别为：

- (a)  $i$ ：评估基准日后距离评估基准日的时间间隔，单位为年；
- (b)  $n$ ：企业预计达到稳定发展的时点距评估基准日的时间间隔；
- (c)  $m$ ：企业预计经营终止时点距评估基准日的时间间隔；
- (d)  $R_i$ ：企业在距评估基准日  $i$  年的时点的预期收益估测值；
- (e)  $g$ ：企业达到稳定发展后预期收益的估计年增长率；
- (f)  $R_E$ ：企业经营终止时的清算价值；
- (g)  $r$ ：与预期收益匹配的折现率。

一般地，当假设企业永续经营时，企业价值评估计算模型简化为：

$$PV = PV1 + PV2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g)}{(r-g)(1+r)^n}$$

## 2. 预期收益年限的确定

委估企业的章程、合资合同等文件未对企业的经营期限作出规定，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也未对企业的经营期限有所限制，评估人员认为在正常情况下，企业将一直持续经营，因此，评估人员设定委估权益存在预期收益的终止时点  $t_n = \infty$ 。

## 3. 预期收益口径的确定

根据本评估项目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评估人员采用股权现金流模式进行评估测算，通过下式预测确定委估权益预期收益  $R_i$ ：

$$\text{预期收益 } R_i = \text{预期净利润} + \text{折旧与摊销} - \text{资本支出}$$

根据对企业历史经营业绩的分析，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的实际情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评估人员对未来 5 年的  $R_i$  通过逐年预测企业的收入、成本、费用等项目进行详细预测，

对未来 5 年之后的  $R_i$ ，在未来第 5 年收益预测的结果基础上，采用简化设定方式进行预测。

预测净利润时，评估人员不考虑各种不可预见的非经常性收支(如营业外收支、补贴等)，因企业对外投资不包含在评估范围内，故预测净利润时不考虑投资收益。评估人员采用以下经简化的净利润计算公式对预期净利润进行预测：

预期净利润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

## (八) 预期收益的预测

### 1. 营业收入预测

为企业预期营业收入进行预测，企业管理层通过对企业主要业务的分析，认为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营业收入的主要项目为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

为企业预期营业收入进行预测，企业管理层通过对企业主要业务的分析，从主要业务及收费水平等影响营业收入的主要指标及其历史变动趋势进行了分析，企业业绩前期增长幅度较大，因此预测认为 2018 年全年业务收入增长幅度预计有小幅回落，预计缩减幅度约在 30%左右，同时综合考虑了 2015 年后各种因素对该等指标变动的影响，分别对 2015 年 11 月~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预测，预计企业平稳运转。

### 2. 营业费用预测

企业营业费用包括推广费及广告费及其他等项目，企业营业费用约占全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5.5%-35%。

经了解营业费用历史变化情况，波动幅度较不大，预计营业费用持续保持稳定变化水平，考虑到影响企业营业费用变化的各种因素，2020 年预计营业费用约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5.10%。

### 3. 管理费用预测

企业管理费用包括折旧费及摊销，工资，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劳动保险费及

其他等项目，企业管理费用约占全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3.20%-15%。

经了解管理费用历史变化情况，波动幅度不大，预计管理费用持续保持稳定变化水平，考虑到影响企业管理费用变化的各种因素，2020 年预计管理费用约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3.20%。

#### 4. 税费预测

企业执行的税费政策为 25%，本次预测假设 2015 年及以后年度企业执行 25%的税率。

#### 5. 购建固定资产等资本支出预测

评估人员调查了评估基准日企业的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现状、运行情况，假设企业按现有资产规模运营，未来追加资本支出与折旧水平保持一致。

#### 6. 营运资金支出预测

评估人员通过先行预测各年期末各资产、负债、权益项目，根据“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得出各年期末营运资金，该预测得出的营运资金比上一年的增量即为当年需补充的营运资金。

本次委估企业流动资金充足，历年企业运转运营资金都能满足要求，因此设定运营资金基本不需要额外投入。

#### 7. 预期收益长期变化趋势预测

至 2020 年，假设企业的运营已进入平稳状态。因此，评估人员假设企业于 2020 年后其收益将保持在 2020 年的水平，委估权益预期收益也将基本保持在 2020 年的水平，即设定  $g=0$ 。

#### 8. 企业经营终止时清算价值预测

由于本次评估人员设定委估权益存在预期收益的终止时点  $t_n=\infty$ ，因此不存在企业终止

时清算价值。

根据以上预测数据，评估人员采用前述的净利润计算公式对预期净利润进行预测：

预期净利润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  
+投资收益

汇总得《未来收益预测表》如下：

## 企业价值测算表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占有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预测期					
	2015年11-12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业务收入预测	538,410.25	11,280,538.38	54,618,437.81	238,450,890.45	487,541,884.70	614,642,736.41
减：营业成本	172,291.28	4,512,215.35	21,847,375.13	95,380,356.18	195,016,753.88	245,857,094.56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75.35	345,184.47	1,671,324.20	7,296,597.25	14,918,781.67	18,808,067.73
减：销售费用	204,595.90	3,722,577.66	10,923,687.56	25,037,343.50	28,277,429.31	31,346,779.56
减：管理费用	107,682.05	1,692,080.76	6,554,212.54	13,830,151.65	18,526,591.62	19,668,567.57
减：财务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37,365.67	1,008,480.13	13,621,838.39	96,906,441.88	230,802,328.22	298,962,226.9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总额	37,365.67	1,008,480.13	13,621,838.39	96,906,441.88	230,802,328.22	298,962,226.99
所得税	0.00	0.00	2,546,588.87	24,226,610.47	57,700,582.05	74,740,556.75
四、净利润	37,365.67	1,008,480.13	11,075,249.52	72,679,831.41	173,101,746.16	224,221,670.24

2020年以后企业经营假设保持平稳经营，收入水平相关项目保持与2020年一致。摊销与折旧同追加投入保持一致。

### （九）折现率的选取

评估人员采用下式估算预期收益适用的折现率：

预期收益所适用的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 1. 无风险报酬率的选取

评估人员参考“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发布的评估基准日近期“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选取与委估权益收益年限相近的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报酬率。本项目评估人员选取待偿期限为 20 年的国债收益率  $R_a = 4.0942\%$  作为无风险报酬率。

### 2. 风险报酬率的选取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估测风险报酬率。

CAPM 对权益风险报酬率的估测模型为：

$$r_r = \beta \times (r_m - r_f) + \alpha$$

其中各项参数分别为：

$r_r$	风险报酬率
$r_f$	无风险报酬率
$\beta$	Beta 系数
$r_m - r_f$	市场平均风险报酬率
$\alpha$	权益个别风险调整值

#### (1) 市场平均风险报酬率

市场平均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反映的是投资者因投资于风险相对较高的资本市场与投资于风险相对较低 (或无风险) 的债券市场所得到的风险补偿。它的基本计算方法是市场在一段时间内的平均收益水平和无风险报酬率之差额。在本次评估中, 我们采用美国金融学家 Aswath Damodaran 所统计的各国家市场风险溢价水平作为参考。

Aswath Damodaran 统计的市场风险溢价包括两方面, 即成熟的金融市场风险溢价 (采用美国股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水平) 加上由于国别不同所产生的国家风险溢价 (Country Risk Premium)。国家的风险溢价的确定是依据美国的权威金融分析公司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所统计的国家金融等级排名 (long term rating) 和此排名的波动程度来综合考虑一个国家的金融风险水平。

根据 Aswath Damodaran 的最新统计结构, 美国股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为 4.50%, 中国的国家风险溢价为 1.35%, 综合的市场风险溢价水平为 5.85%, 故取  $r_m - r_f = 5.85\%$ 。

## (2) $\beta$ 系数

$\beta$  为衡量公司系统风险的指标, 通常采用商业数据服务机构所公布的公司股票的  $\beta$  值来替代。我们所观察到的  $\beta$  值均反映了企业资本结构 (财务杠杆) 的影响。为了更加准确地反映企业所处行业的风险水平, 我们需要对所观察到的公司股票的  $\beta$  值进行调整, 以便确定企业在无财务杠杆条件下的风险系数。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beta_u = \beta_e \times \frac{1}{1 + (1-t) \times \frac{D}{E}}, \quad \beta_e = \beta_u \times \left[ 1 + (1-t) \times \frac{D}{E} \right]$$

其中各项参数分别为:

$\beta_u$	无财务杠杆条件下的 $\beta$ 值
$\beta_e$	有财务杠杆条件下的 $\beta$ 值
$D$	债务的市场价值
$E$	股益的市场价值
$t$	企业所得税率

本次评估的企业为非上市公司, 考虑到被评估企业销售各种收入, 计算得出其  $\beta_u$  值作为被评估企业的  $\beta_u$  值。

## 3. 折现率的确定

将选取的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代入折现率估算公式计算得出折现率为 14.82%, 经综合考虑影响委估权益收益实现的各种风险后, 最终选取 15% 作为委估权益预期收益适用的折现率, 即  $r = 15\%$ 。

## (十) 收益折现值的计算



根据前文对预期收益的预测与折现率的估计分析，评估人员将各种预测数据与估测数据

代入本评估项目使用的收益法模型，计算得出以下结果：

## 企业价值测算表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资产占有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预测期					
	2015年11-12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业务收入预测	538,410.25	11,280,538.38	54,618,437.81	238,450,890.45	487,541,884.70	614,642,736.41
减：营业成本	172,291.28	4,512,215.35	21,847,375.13	95,380,356.18	195,016,753.88	245,857,094.56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75.35	345,184.47	1,671,324.20	7,296,597.25	14,918,781.67	18,808,067.73
减：销售费用	204,595.90	3,722,577.66	10,923,687.56	25,037,343.50	28,277,429.31	31,346,779.56
减：管理费用	107,682.05	1,692,080.76	6,554,212.54	13,830,151.65	18,526,591.62	19,668,567.57
减：财务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37,365.67	1,008,480.13	13,621,838.39	96,906,441.88	230,802,328.22	298,962,226.9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总额	37,365.67	1,008,480.13	13,621,838.39	96,906,441.88	230,802,328.22	298,962,226.99
所得税	0.00	0.00	2,546,588.87	24,226,610.47	57,700,582.05	74,740,556.75
四、净利润	37,365.67	1,008,480.13	11,075,249.52	72,679,831.41	173,101,746.16	224,221,670.24
加：折旧和摊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运资金追加投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预期收益现金流	37,365.67	1,008,480.13	11,075,249.52	72,679,831.41	173,101,746.16	224,221,670.24
折现率 15%	0.975461	0.861509	0.742197	0.639409	0.550856	0.474568
六、预期收益现金流现值	36,448.76	868,814.31	8,220,017.73	46,472,149.79	95,354,220.07	106,408,340.49
收益现金流现值合计 (PV1)	257,359,991.15					
PV2	743,185,319.96					
加：非经营性资产	0.00					
股东权益评估价值	1,000,545,311.11					

### (十一) 评估结果

最终总评估值= $PV1+PV2=25,736.00+74,318.53=100,054.53$ （万元）

本次评估对象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为 100,054.53（万元）

评估结论说明：本次评估工作测算的评估结果对应的资产评估范围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对象为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同时也未把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等非经常性经营因素考虑在内。

## 第五部分 评估结论及分析

### (一) 评估结论

经过实施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本报告所述之评估目的、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下，待估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市场价值评估结果如下：

#### 1. 收益法评估结果

评估范围内全部股东权益帐面价值 5,229.00 万元，评估价值 100,054.53 万元。

#### 2.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于评估基准日，在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采用成本法确定的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评估范围内全部股东权益帐面价值 5,229.00 万元，评估价值 5,229.00 万元。

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

表1

共1页第1页

评估单位：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C-B)/B *100%
1 流动资产	5,340.44	5,340.44	5,340.44		
2 非流动资产	0.05	0.05	0.05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长期应收款					
6 长期股权投资					
7 投资性房地产					
8 固定资产	0.05	0.05	0.05		
9 在建工程					
10 无形资产					
11 递延资产净值					
12 资产减值准备					
13 油气资产					
14 无形资产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5,340.50	5,340.50	5,340.50		
21 流动负债	111.50	111.50	111.50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总计	111.50	111.50	111.50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229.00	5,229.00	5,229.00		

## 2、评估结果分析和应用

本次全部股东权益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100,054.53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 5,229.00 万元。由于采用两种评估方法得出的结果经分析比较，相差较大，鉴于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轻资产类型的企业，资产基础法评估难以反映出股权的市场价值；就本项目而言，收益法评估的结论是对该企业综合要素所形成的企业盈利能力所体现市场价值的反映。经过经营，该企业积累了一定优质的客户资源，营业收入处于增长阶段，因此收益法反映了企业多年积累的渠道关系和客户群及管理团队、专业创作团队等企业的核心价值即无形资产价值。本次评估目的是增资扩股，根据评估目的，本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评估结论是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

北京光年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基准日股东权益市场价值为人民币壹拾亿零伍拾肆万伍仟叁佰元（RMB100,054.53 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发

Issued by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书编号: 23040044

姓名: 张连凤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230902196912030627

机构名称: 黑龙江丰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批准机关: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发证日期: 2013年11月4日

初次注册时间: 2004年9月30日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检验登记

本证经检验  
继续有效一年

(盖章)

年 月 日

本证经检验  
继续有效一年

(盖章)

年 月 日

检验登记

本证经检验  
继续有效一年

(盖章)

2015年4月22日

本证经检验  
继续有效一年

(盖章)

年 月 日

转入机构名称  
黑龙江丰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转入时间  
2015.1.13

经手人  
Dgan

转所记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发

Issued by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邓和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0103197501312436

机构名称: 河南华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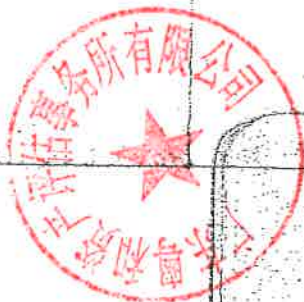
批准机关: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证书编号: 41000762

发证日期: 2010年9月17日

初次注册时间: 2000年2月23日

本人签名: 邓和平 本人印鉴:



转所记录

经手人 王孝娥

转入时间 2011.10.11

机构名称 北京中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1.13 河南华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记录

2013年3月14日  
年检合格专用章 (评鉴章)

2014年3月17日  
年检合格专用章 (评鉴章)

2015年4月24日  
(广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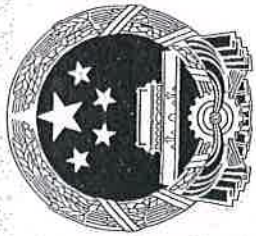
检身记录

本证经检验 继续有效一年

2011年3月8日  
(盖章)

本证经检验 继续有效一年

2011年3月8日  
年检合格专用章 (盖章)



# 资产评估 资格证书

(副本)

批准文号: 粤财工字[2014]445号

批准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证书编号: 44140004

发证时间: 2014年11月21日

序列号: 00010802

机构名称	广东粤和资产评估 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法定代表人、 分支机构负责人)	栾林学
资产评估范围:	单项资产评估、资产组合评估、 企业价值评估、其他资产评估, 以及 相关的咨询业务。





# 营业执照

注册号 440101000288341

编号 S0112014018718

名称	广东粤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5号20C房(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	栾林学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7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07月24日

